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义和街道办事处

义和办发〔2022〕13号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义和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义和街道2022年度榨菜产销、质量整顿、安全监管、环保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街道相关部门，辖区各榨菜加工户：

《义和街道2022年度榨菜产销、质量整顿、安全监管、环保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办事处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各村（社区）结合实际制定相应的工作方案，切实抓好辖区内青菜头产销、榨菜质量整顿、安全监管、环保整治工作。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义和街道办事处

2022年2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义和街道2022年度榨菜产销、质量整顿、安全监管、环保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按照“构筑绿色屏障、发展绿色产业、建设绿色家园”的要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行动计划，立足榨菜产业发展优势，直面发展短板，提高涪陵榨菜产业发展质量和竞争力。

为了狠抓2021年度榨菜产销、质量整顿、安全监管、环保整治工作，促进产业兴旺、菜农增收、企业增效，根据区政府及区级相关职能部门有关要求，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领导小组

成立2022年度榨菜产销、质量整顿、安全监管、环保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其成员如下：

组  长：邓小东　街道办事处主任

副组长：何波霞　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成  员：王  敏　街道党政办主任

        金  冲　街道财政办负责人

        李永彬　街道经发办主任

        王小琴　街道应急办主任

        夏瑞强　街道农服中心主任

        张中强　街道农服中心副主任

        张  嗪　街道村镇建设服务中心主任

        夏忠逸　街道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副主任

        张书锋　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队长

        刘云峰　义和市场管理所所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街道农业服务中心农技站，由张中强同志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处理日常有关工作。

二、建立工作队伍

建立2022年度榨菜产销、质量整顿、安全监管、环保整治工作工作队伍，具体工作队伍人员由联系各村（社区）的驻村（社区）领导、驻社干部和各村（社区）干部组成，具体负责所辖村（社区）榨菜产销、榨菜质量整顿、安全监管、环保整治工作。

三、制定工作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决策部署，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协调发展为主题，以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为主线，以农民增收企业增效为目标，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持续做强产业、做美城乡、做实民生、做优生态，扎实推进榨菜产业兴旺发展。

（二）总体要求

加工户保收购稳价格，强化监管提质量调结构，落实措施治隐患保安全，密切配合抓环保治污染，拓展市场促产销增效益，群策群力保声誉促发展。

（三）工作重点及措施

1、各村（社区）如实统计辖区内榨菜加工户生产加工情况，填报《涪陵区义和街道2022年度榨菜加工户及企业排查登记表》，并于2022年5月20日前将电子档和纸质件（盖公章）交到街道农业服务中心农技站办公室。2、各村（社区）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和工作队伍。义和街道与村（社区）及榨菜加工户签订责任书。各村（社区）与本辖区内榨菜加工户签订榨菜产销、质量整顿、生产安全监管和榨菜环保整治工作管理责任书；建立以街道、村（社区）、组为主体的三级联动机制，填报并张贴榨菜环保、质量、安全整治联系卡；发放张贴榨菜半成品加工户榨菜环保告知书；各榨菜加工户要向所在村（社区）出具《涪陵区义和街道榨菜加工户榨菜质量安全、生产安全和榨菜环保整治工作承诺书》；明确任务，落实责任。3、全力抓好青菜头收购加工工作。一是落实加工户责任。督促引导所有榨菜生产加工户早着手、早准备做好青菜头收购加工准备工作。二是积极为榨菜加工户协调收购资金。三是宣传动员区外企业来涪收购青菜头和半成品，稳定提高原料价格，确保青菜头收购保护价顺利落实。4、全力抓好青菜头种植基地建设。按照“加工鲜销并重发展”的思路，合理规划鲜销、加工基地建设；全面推广青菜头良种良法，实现青菜头无公害、标准化种植，为打造 “绿色无公害食品基地”创造条件。5、全力抓好建卡贫困户扶贫帮扶工作。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扶贫帮扶工作目标，坚持把早市青菜头种植作为扶贫工作的支撑产业来抓，继续扶持建卡贫困户早市青菜头种植，促进农户增收致富。6、扎实推进涪陵青菜头鲜销工作。一是组织拓市签订青菜头鲜销购销协议。组织有关部门、榨菜生产企业、专业合作组织外出拓市，与区外青菜头销售客商签订鲜销协议。二是加大青菜头鲜销宣传力度。利用涪陵区“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中国绿色生态青菜头之乡”和“涪陵青菜头”重庆蔬菜“第一品牌”的荣誉称号，通过新时代网络媒介、榨菜嘉年华、榨菜文化节、西部农交会等方式，融通“线上+线下”渠道，展示和提升“涪陵青菜头”的品牌形象和知名度，扩大涪陵青菜头鲜销销路和鲜销量。三是充分发挥合作经济组织、贩运鲜销户的作用，进一步拓展涪陵青菜头鲜销市场及抓好销售网点建设。7、建立榨菜质量、安全、环保督察（巡查）队伍。根据区榨菜产业发展中心和区环保局有关规定，义和街道成立榨菜质量、安全、环保督察（巡查）队伍，由街道办事处主任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成员包括街道农业服务中心、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应急办、义和市场管理所等单位负责人组成，开展榨菜环保、安全、质量的日常督查（巡查）工作。8、抓好榨菜质量整顿工作。一是按照“辖区负责制”，各村（社区）开展辖区加工户质量安全巡查监管，落实质量安全隐患整治。二是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做好季度榨菜质量安全环保联合整顿执法。采取集中拉网式检查与突击检查、日常巡查监管交叉的方式，与各级相关部门配合，针对青菜头粗加工阶段、成品榨菜生产阶段、榨菜产销旺季等不同时间阶段，明确整顿重点，严查各种违规违法生产行为，建好相关台账。三是进一步督促榨菜加工户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尤其是建立榨菜生产“六项制度”，管好“两本台账”，实现榨菜质量安全的可追溯。四是继续开展榨菜质量安全层层培训，宣传教育榨菜加工户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提高榨菜加工户质量安全意识和守法生产经营责任。9、建立健全榨菜安全生产保障体系。一是加大榨菜安全生产督查（巡查）力度，做好榨菜加工户安全生产督查和安全隐患排查台账及安全隐患整改工作，开展定期和不定期相结合的安全检查，确保全镇榨菜生产加工安全；二是加强安全风险辨识防控。针对榨菜加工户每季度开展一次安全风险分析，建立风险数据台账，制定风险管控措施；三是督促榨菜加工户完善榨菜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做到安全生产管理有章可循；四是严格执行有限空间作业规定和督促加工户加大技改力度，完善榨菜安全生产设备设施，消除安全隐患，督促加工户安全生产等级达标；五是加大宣传力度，落实榨菜生产经营者的主体责任，增强榨菜半成品加工户安全生产意识。10、切实抓好榨菜环保整治工作。一是各村（社区）加强辖区内榨菜半成品加工户监管，摸清辖区内榨菜半成品加工户原料销售和盐废水处理情况，督促榨菜半成品加工户严格执行“收榨菜原料必收榨菜盐废水”政策，杜绝漏排偷排行为。二是榨菜成品加工户在收售榨菜半成品及榨菜加工盐废水时，必须照好照片、建好台账。三是抓好义和街道辖区内次级河流榨菜盐废水监管治理工作，各村（社区）摸清本辖区内次级河流范围内榨菜半成品加工户生产加工和盐废水治理情况，确保榨菜盐废水治理工作落实到位。四是做好榨菜行业环保专项治理检查工作，以集中整顿和日常督查相结合，构建责任明确、措施有力、治理有效的榨菜废水污染治理监管机制，对各类环保违法行为做到严厉查处。